

# 安徽蓝海商务职业学院就创办文件

就创字[2024] 2号

---

## 关于开展大学生创业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处室：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主动服务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提升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和素质能力，推动创业带动就业。根据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合肥市教育局《关于开展高校毕业生线上创业培训服务工作的通知》(NO. 2024053)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创新创业工作实际情况，学校经研究决定在2023级学生中开展创业培训，现将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 一、培训对象

全体2023级学生。

### 二、培训内容

开展创业意识培训。为学生产生创业想法进行启蒙教育，从事个体经营或开办微型小型企业提供基本知识和能力，通过专业化指导和系统化训练，有效提升学生的创业能力。

### 三、培训时间

2024年10月至11月，请各二级学院在2024年11月20日前完成培训工作。

## 四、组织实施

(一) 广泛动员。各二级学院、各班级要广泛宣传开展创业培训项目的意义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认真组织和鼓励学生积极参训，通过培训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与素质。

(二) 组织线下培训。就创办提供创业培训课件，各二级学院负责指导，各班辅导员组织学生利用课余时间按质按量集中开展线下培训，并做好相关培训记录（包括培训现场照片、附件 2、3、4 信息填报等）。

(三) 线下培训情况反馈。

1、请各二级学院填报《2024年创业培训学生基本情况一览表》（附件2）于 2024年10月28日前反馈学校就业创业办公室（电子版）。

2、培训结束后，请各二级学院梳理、汇总相关培训记录材料（培训现场照片、附件1、2、3、4等材料）和培训工作总结报告，加盖公章后于2024年11月28日前报送学校就业创业办公室（纸质版）。学校于2024年12月3日前报送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处。

## 五、工作要求

本次培训是主动服务学生就业创业的创新举措，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安排专人负责，请各二级学院于10月21日前将《创业培训联系人信息》（附件1）、《二级学院创业培训实施安排一览表》（附件4）和培训实施方案报送学院就业创业办公室。10月18日（周五）下午2：30各二级学院创业培训联系人携带硬盘前来就业创业办公室拷贝培训课件。

就业创业办公室将对本次培训进行专项督促和检查。

联系人：苗利萍

联系电话：18056026326

邮箱：395579870@qq.com

附件：

1. 创业培训联系人信息
2. 2024年创业培训学生基本情况一览表
3. 培训学生意见反馈表
4. 二级学院创业培训实施安排一览表



附件 1

## 创业培训联系人信息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院校名称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备注



### 附件3

## 培训学生意见反馈表

所属院校：  
日

填表日期： 年 月

姓 名		性 别		联系电话	
政治面貌			学生证号		
培训时间：			指导老师：		
培训内容：					
培训心得体会：					
对培训是否满意（意见或建议）：					
个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4

## 二级学院创业培训实施安排一览表

二级学院：

(盖章)

联系人：

2024 年 月 日

序号	班级	辅导员	联系电话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